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董事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选择以上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

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

7.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53号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议案编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登记地点：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53号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2.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20年5月15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53号，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邮政编码：03701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媛媛 张莉静；联系电话：0352-6116426 传真：0352-6116452

通讯地址：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53号，证券部

邮政编码：037010

-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5254”，投票简称为“仟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

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 法人代表人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 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投票说明：

- 1、委托股东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4、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